

人大代表建议答复函征求意见表

建议编号	八十三	承办单位	赵村镇人民政府
联系人	宋之建	电 话	13833917022
建议题目	关于集市引导管理建议		
对办理工作的 评价“√”	☒ A. 满意	☐ B. 基本满意	☐ C. 不满意
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: 同意.			
代表签字	魏福国	时间	2022.8.25

注：此表与答复函同时送领銜代表，前 5 项由承办单位填写，后 4 项由领銜代表填写，代表签字后由承办单位复印，8 月 25 日前送县人大选工委、县政府督查室备案。